

# 安置协议协议有效吗(通用5篇)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优秀的范文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 安置协议协议有效吗篇一

安置房，是政府进行城市道路建设和其他公共设施建设项目时，对被拆迁住户进行安置所建的房屋。下面本站小编给大家带来安置房协议书，供大家参考！

甲方(转让方)： 乙方(受让方)：

### 一、合同总则

1、转让的标的物为位于库尔勒\_\_\_\_号小区的拆迁安置房屋，因该房屋尚未建设，为现房，甲方无法确定具体的楼号、单元号，甲方确定转让给乙方的房屋面积大于或等于捌拾平方米，楼层为\_\_\_\_层。

2、转让价款：每套房屋为人民币\_\_\_\_元币(大写\_\_\_\_元)。

3、根据拆迁安置的规定，每套房屋可附带20(贰拾)平方米的门面房，门面房位于\_\_\_\_\_，门面房按每平方米1700元(壹仟柒百元)的价格转让给乙方。

4、甲方保证乙方享受农民拆迁安置补偿待遇，保证乙方直接与房屋开发商及拆迁公司签订《拆迁安置及货币补偿协议》(该合同为政府部门原始备案)，保证乙方取得该合同后，可凭该合同在房产管理部门取得产权证书。

5、付款方式为：签订本合同时，不包括第3条门面房的预交\_\_\_\_元(大写\_\_\_\_元)，包括第3条门面房的预交\_\_\_\_元(大写\_\_\_\_元)，余款在乙方与开发商及拆迁公司签订拆迁安置及货币补偿协议之日起叁日内付清。

二、甲方权利义务1、甲方必须保证乙方取得本合同约定的房屋，并保证房屋面积及楼层符合本合同约定，否则，甲方承担违约责任。2、甲方保证收到乙方的第一笔预付款(第一条第五款)之日起，90日内，将乙方与房屋开发商及拆迁公司的《拆迁安置及货币补偿协议》签订完毕，如不能按时办理完毕，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 三、乙方的权利义务

1、保证根据本合同的约定支付价款，如不能按时支付，应承担违约责任。

2、提供身份证及户口本证件，如因乙方不能提供身份证及户口本证件，造成无法签订《拆迁安置及货币补偿协议》，由乙方自己承担后果。

### 四. 违约责任

1、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为拾万元。

2、本合同意向由甲方提出，如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规定，造成本合同无效，由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五、本合同一式两份，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因甲方为维吾尔族，本合同为汉字文本，甲方不需要翻译维文文本，保证完全理解本合同文字意思表示。

甲方： 乙方：

年月日年月日

甲方：乙方：

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公平合理、互惠互利的原则下，通过充分协商就私人住宅建房工程达成协议，为规范建造私人住房工程中双方的民事行为，特制订本协议。

一、承建方式：甲方将住宅的主体工程和附属设施工程以包工不包料的形式承包给乙方，乙方不得转包给第三人，工程款按建筑面积每平方286元计算。

二、乙方按照甲方提供的住房设计图纸施工，不得随意减少面积，变更结构，如甲方根据生活便利，作部分变更，需提前告之乙方。

三、建房所需的原料，如水泥、沙石钢筋、红砖、瓷片等原材料由甲方提供，乙方尽可能的协助甲方购买材料，并提供相关信息、材料预算，三方做好散排水、台阶，其它建房所需工具设备、模板、耗材、钉子、铁丝由乙方根据需要自行带来，甲方概不负责，竣工以后施工材料设备由乙方负责拆除，运离施工现场，甲方不负其它费用。

四、房屋主体结构要求：楼层全部框架式，并进行倒制，施工过程中所需模板必须为新制板材、架料必须为钢架。乙方的钢筋制作，须有调直机、立柱主筋须对焊。此协议包含倒制费用。五、在施工中，乙方必须做到节约、合理用材，物尽其用，杜绝浪费，乙方负责人必须定时巡查施工情况，监督施工人员规范施工，保障建设房屋的安全和质量，接受甲方的监督，甲方发现施工质量不合格，乙方必须重新返工，施工的原材料由甲方在总工程款中予以扣除，所需的建筑材料数量提前三天告之甲方准备，甲方材料不得耽误乙方的施工进度。

六、此协议价格已包含1.5米的基础建设，超深部份另议。一层部分内墙砌墙、房屋4-6层内墙通筋粉刷，外墙三面瓷片，一层水泥地面，厕所内找平，7层按实际面积计算。各层按甲方要求备好装修用的水泥、沙子、瓷片等。如内墙发生变化，再另由此协议附件形式出现。建筑面积结算方式为外边对外边，雨儿墙、挑板不作面积。

七、乙方必须做好防护工作，避免安全事故的发生，同时为施工人员办理意外伤害险，购买该保险，费用各承担一半，如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负担全部责任，甲方不再承担任何赔偿。甲方提供电源、施工用水，电源以甲方计量表处接出，用电设施、电源线由乙方负责，甲方补偿给乙方1200元，乙方需保证用电安全。

八、乙方每完成一层，由甲方支付乙方按约定完成实际建筑面积，每平方工程款的，内墙完工付，其余部分在整体工程完成后支付余款，但须保留3万元作质保金。工程竣工一年以后没有质量问题一次性付清。

九、建房有效期为从正负零算起200天，雨天顺延，乙方需保证施工人数，每推迟一天扣工程款500元，本建筑计划六层半，但遇政府责令形成五层半，就按实际建筑面积结算，不另作协商。

十、乙方不负责水电安装和建筑防水。

甲方(销售方):

甲方家人(授权): 乙方(购房方): 协议内容:

甲方作为地址位于 安路房的所有权授权代表人，甲方在此合同书上签字即全权代表其家庭成员行使此房屋的所有权转让和处路事宜，也代表其家庭成员全部认可并授权给甲方来代表自己转让出售此房屋，并一致同意将此房屋的居住、处路、

支配及产权证等所有权按时转移给乙方所有。

现甲方自愿将此房屋转让给乙方，双方协商一致后就相关事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规定自愿达成如下协议：

一、该房售价人民币 万元(大写 整)，房屋售价已含进户的煤气、水、电、光纤、电话等入户费用和配套设施费用。

二、乙方于 年 月 日已向甲方支付房款 万元(大写为 万元)，已付清所有款项。若有余款 万元(大写为 万元)在乙方取得房屋产权证时由乙方支付给甲方。(若无余款则此条作废)

三、甲方必须保证此房合法无争议，无第三者主张权利，在交易时属甲方人员 所有，且甲方有权买卖此房。甲方应确保该房屋无任何经济纠葛，该房屋未抵押、不是担保物，如存在上述状况，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甲方并确保该房正常使用，无承租人，如有承租人，应保证其不主张优先购买权。并不得影响交付房产给乙方。

四、甲方应在协议签订后，即时将房屋交付乙方，由乙方行使房屋处路权、支配等所有权利。

五、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协议后，乙方所购得甲方的房屋已属乙方私人财产，如以后该房屋的市场价格发生任何变化(包括在没有领到房屋产权证时)，甲方不与乙方发生任何经济纠纷，否则甲方应负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甲、乙双方成交后，此房的一切权利全部转到乙方名下，属乙方所有。该房屋拆迁后的安路补偿待遇由乙方享受，安路补偿款归乙方所有。甲方协助乙方取得房屋产权证，在房屋产权所有证没有办理下来时不影响乙方作为房屋所有权人的权利行使，也不影响此房屋拆迁赔偿由乙方作为唯一拆迁赔偿利益享受人的权利。

市场价差额部分，并且还要以该房屋交易总价款的三倍金额

作为损失赔偿给乙方。若甲方未及时支付，或乙方无法取得此房屋的产权所有权证时，乙方有权申请法院判决或仲裁机构强制执行或申诉以甲方名下财产折算现金支付赔偿给乙方，起诉、仲裁、公证等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

七、自甲方取得房屋产权证后，应在三个月内协助乙方办理乙方名下的房屋产权证，若甲方无故拖延，应承担按争议或拖延时房屋所值的市场评估总价格等同的违约金，并赔偿乙方经济损失。如因国家政策原因不能直接办理乙方名下的房屋产权证，甲方应将该房屋产权证交乙方保管，若该房屋未能取得房产证，该房屋的所有权仍归乙方所有，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收回该房屋，否则甲方将承担过错责任，过错责任同(六)。若甲方或甲方家人以任何形式或理由阻碍、抵制或起诉这份合同无效、房屋买卖无效或拒绝为乙方办理房屋产权证转移甲方也应按此类争议时此房屋的市场评估价总金额的三倍金额赔偿给乙方。

八、甲乙双方签订该房屋买卖协议后，甲方不得再将该房屋卖给他人，并不得将产权过户给他人或将房屋抵押，否则将承担过错责任，过错责任同(六)。

九、甲、乙双方签订该房屋买卖协议后，乙方不得无故主张该房屋买卖无效，否则将不退还乙方购房价款。

十、该房屋从转让之日起，因此房以后所发生的过户手续费、税费、办房产证等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负责，甲方不再承担经济责任，今后的一切费用与甲方无关。

十一、甲乙双方签订协议后，甲方应将与该房屋有关的所有票据、证件、资料全部交予乙方作为凭证保存。甲方应对涉及房屋的所有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若甲方交付的资料系虚假、伪造、不真实、不完整而导致乙方经济损失的，甲方应按此类争议时此房屋的市场评估价总金额的三倍总和赔偿给乙方，同时以此金额以三倍银行贷款利息核算利息一

起支付给乙方，利息从本合同签定日起计算至甲方付清全部本息为止。

十二、本协议一式两份共四页，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签字或盖章后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约定，其补充约定由甲方、乙方共同协商解决，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三、凡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提交成都市仲裁机构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对签约各方均有约束力。

注：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约，必须付对方合同违约金 万元(大写： 整)。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甲方家人(同意授权签字)：

证明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安置协议协议有效吗篇二

卖方(以下简称甲方)：（包括卖方本人和卖方的继承人）

地址：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买方(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原则，就房屋买卖事项，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 第一条 房屋的基本情况

甲方合法拥有的坐落在 的房屋，建筑结构为，建筑面积平方米。

现甲方自愿将该房屋卖给乙方，并将该出卖房屋的所有权和使用权转让给乙方。乙方也充分认识到该房屋具体状况，并自愿购买该房屋。

## 第二条 价格

（一）乙方购买该房屋的总价款为人民币 元（大写 元整）。

（二）本合同书签订后，甲方自行办理产权证书时所需支付的各项税、费由甲方自行承担；甲方向乙方办理过户时所需支付的各种税、费由乙方承担。具体费用标准以办理产权过户时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出具为准。（可按双方约定调整）

## 第三条 付款方式

乙方于合同生效后一次性向甲方支付 元（大写 元整），转入乙方账户（户名： 开户行： ， 账号： ）；余款 元（大写 元）于完整的房屋产权过户至乙方并取得《不动产权证书》后30日内，由乙方一次性支付给甲方。

## 第四条 交付期限

双方签订本协议后，于 年 月 日前，甲方将该房屋及房屋钥匙、门禁卡、购电卡、气卡等房屋所有附属物品全部交付乙方。上述行为视为已完成房屋交付，房屋交付后的所有风险均由乙方承担。交付之前甲方与他人发生的纠纷，以及由此所引发之法律后果由甲方承担，如必须先由乙方承担的，乙方承担后可向甲方追偿。



第五条 签订本合同后，所售房屋室内设施不再变更。甲方保证在任何时间该房屋没有产权纠纷。

## 第六条 关于产权过户登记的约定

因该房屋属拆迁安置房，房屋产权过户需五年后才能进行，甲方应在取得《不动产权证书》后配合乙方签订补充协议，提供权属过户登记所需全部资料，并到现场进行公正。

甲方应在该房屋具备过户条件后2个月内协助乙方向相关产权登记机关申请办理权属过户登记手续。

## 第七条 甲方的义务

1. 严格按本协议书第三条约定的时间向甲方付款。 2. 所售房屋交付使用后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水、电、气、物业、网络等使用费由乙方全部承担。由此引发的纠纷由乙方自行处理。

## 第九条 违约责任：

甲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法律规定或双方约定的，乙方有权要求继续履行或解除本合同，继续履行的，乙方因此所受损失由甲方承担；解除本合同的，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元（大写：）。

乙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法律规定或双方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继续履行或解除本合同，继续履行的甲方因此所受损失由乙方承担，解除本合同的甲方不再返还乙方已付购房款。

第十条 本合同未尽事项，由甲、乙双方另行议定，并签订补充协议。

第十一条 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均有权向宝兴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均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包括卖方本人和卖方的继承人） 乙方：（签字并捺指印）（签字并捺指印）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安置协议协议有效吗篇三

单位名称：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职务：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单位名称：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职务：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被拆迁人(以下简称乙方)： \_\_\_\_\_

单位名称：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职务：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单位名称：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职务：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单位名称：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职务：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单位名称：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职务：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甲方因\_\_\_\_\_建设需要，经批准取得\_\_\_\_\_号《房屋拆迁许可证》，根据《城市房屋拆迁管理条例》、《安徽省城市房屋拆迁管理办法》及\_\_\_\_\_等规定，对乙方的房屋进行拆迁，甲、乙、丙\_\_\_\_\_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房屋拆迁补偿安置达成如下协议：

### 第一条被拆除房屋现状

(一)房屋所在地点\_\_\_\_\_，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其中有证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房屋使用面积\_\_\_\_\_，房屋产权证号\_\_\_\_\_)，房屋的用途\_\_\_\_\_，房屋的产权性质\_\_\_\_\_，房屋的结构\_\_\_\_\_，房屋的总楼层数\_\_\_\_\_，房屋所在的楼层

数\_\_\_\_\_，房屋的朝向\_\_\_\_\_。

(二)房屋内部设施及装潢情况：

(三)房屋的附属物及构筑物情况：

(四)机械设备情况：

## 第二条乙方或丙方基本情况

(一)被拆除房屋为住宅时：

1、乙方有正式户口\_\_\_\_\_人(其中常住人口\_\_\_\_\_人)，  
分别是(姓名、性别、年龄、与户主关系等)。

2、丙方有正式户口\_\_\_\_\_人，分别是(姓名、性别、年龄、  
与户主关系  
等)：\_\_\_\_\_。

(二)被拆除房屋是非住宅时：

1、乙方情况：\_\_\_\_\_

2、丙方情况：\_\_\_\_\_

## 第三条房屋拆迁补偿选择第\_\_\_\_\_种方式：

1、货币补偿。2、房屋产权调换。

## 第四条被拆迁房屋的'货币补偿方式

(一)货币补偿金额的确定选择第\_\_\_\_\_种方式：

1、根据当地政府公布的货币补偿基准价由当事人协商确定价格。

2、根据当事人共同推荐的评估机构评估的市场价格确定。

3、当事人对评估机构的选定意见不统一时，按房屋拆迁管理部门确定的评估机构评估的市场评估价确定。

4、当事人约定的其他作价方式。

1、房屋货币补偿金额。被拆迁房屋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按建筑面积每平方米\_\_\_\_\_元计价，小计\_\_\_\_\_元。

2、装潢补偿金额\_\_\_\_\_元(若房屋货币补偿金额含装潢补偿，此项可不另行计算)。

3、附属物及构筑物补偿金额\_\_\_\_\_元。

以上三项合计补偿金额\_\_\_\_\_元。

(四)房屋货币补偿的币种\_\_\_\_\_，补偿金额由甲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支付给乙方，支付方式：\_\_\_\_\_。

(五)实行货币补偿的，甲方对丙方不再承担安置责任，由乙方对丙方进行安置。

## 第五条房屋产权调换补偿方式

(一)甲方提供位于\_\_\_\_\_，结构\_\_\_\_\_，用途\_\_\_\_\_，房屋号\_\_\_\_\_，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的现房、期房，产权调换房屋的楼层、房号的确定方法：\_\_\_\_\_。

产权调换的安置房屋应符合以下标准：

1、甲方提供给乙方的安置房屋，应当符合国家质量安全标

准；

2、房屋内应当有以下设施：

3、房屋装饰与设施标准见附件二

4、新建房屋竣工后质量应经\_\_\_\_\_登记备案。

(二)被拆迁的房屋及产权调换的安置房屋的价格均按本协议第四条第(一)、(二)、(三)款统一方式进行确定，并结清产权调换差价。

(三)按被拆迁房屋与产权调换的安置房屋的价格结算产权调换差价。差价金额\_\_\_\_\_。

(四)产权调换差价币种：\_\_\_\_\_，差价由\_\_\_\_\_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向\_\_\_\_\_方支付，支付方式：\_\_\_\_\_。

## 第六条房屋产权调换的过渡安置

(一)过渡方式按以下第\_\_\_\_\_方式确定。

1、乙方、丙方选择自行过渡安置；

2、由甲方提供周转房过渡安置。

(二)乙方、丙方过渡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乙方、丙方选择自行过渡安置的，甲方应当按本协议第七条的约定向乙方、丙方支付临时安置补助费；乙方、丙方选择由甲方提供周转房过渡安置的，其周转房的地址：\_\_\_\_\_，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

(四)甲方保证乙方、丙方在过渡期限内按本协议第五条规定进行安置。乙方、丙方使用甲方提供的周转房的，应当在得到安置房后\_\_\_\_\_日内腾空周转房。

## 第七条房屋拆迁补助费

(一)甲方按\_\_\_\_\_规定标准，支付乙方、丙方搬迁补助费\_\_\_\_\_元，临时安置补助费\_\_\_\_\_元，其他补助费\_\_\_\_\_元，共计\_\_\_\_\_元。

(二)拆迁非住宅房屋，甲方按\_\_\_\_\_规定标准，支付乙方、丙方设备搬迁和安装补助费\_\_\_\_\_元，因拆迁造成停产、停业损失补偿费\_\_\_\_\_元，其他补助费\_\_\_\_\_元，共计\_\_\_\_\_元。

(三)房屋拆迁补助费的币种：\_\_\_\_\_，甲方应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支付给乙方、丙方，支付方式：\_\_\_\_\_。

第八条乙方、丙方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应将拆迁房屋腾空，并交甲方拆除。第九条乙方、丙方的违章建筑及其附属设施应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自行拆除，逾期不拆除的，甲方有权拆除。

## 第十条逾期安置的违约责任。

(一)甲方应在本协议第六条第(二)项约定的临时过渡期期满前保证乙方、丙方按期回迁，逾期不能回迁的，甲方应在临时过渡期满\_\_\_\_\_天前通知乙方、丙方，按下列约定处理：

1、甲方按本协议第七条约定的临时安置补助费的2倍向乙方、丙方加付临时安置补助费。

2、逾期\_\_\_\_\_个月内，甲方按本协议第七条约定的停产、



停业损失补偿费的\_\_\_\_\_ %向乙方、丙方加付停产停业损失补偿费;逾期超过\_\_\_\_\_ 个月,甲方按本协议第七条约定的停产、停业损失补偿费的\_\_\_\_\_ %向乙方、丙方加付停产停业损失补偿费。

3、逾期12个月的,乙方在征得丙方同意的情况下有权要求重新选择货币补偿或另行选择安置房。

(二)乙方、丙方在临时过渡期内,收到甲方安置通知(通知方式为\_\_\_\_\_ )之日起4个月内,应到甲方办理安置手续;甲方应从发出安置通知后再支付乙方、丙方四个月临时安置补助费;逾期不到甲方办理安手续的,不再享受各种补助费或补偿费。

第十一条甲方关于安置房标准的违约责任。

(一)甲方交付的安置房标准应符合第五条第(一)项及附件二标准的约定。达不到约定标准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约定标准进行整改,并赔偿\_\_\_\_\_ 元。

(二)安置房屋面积确认及面积差处置方式:

本款规定以建筑面积、套内建筑面积、使用面积(本款中均简称面积)为依据进行面积确认及面积差异处置。

本协议约定面积与产权登记面积有差异的,以产权登记面积为准。产权登记中面积记载不明确的,应由原产权登记部门重新确认。

安置房交付后,产权登记面积与本协议约定面积发生差异,甲、乙双方同意按\_\_\_\_\_ 种方式进行处置:

1、双方自行约

定: \_\_\_\_\_ 。

## 2、双方同意按以下原则处置：

(1) 面积误差比绝对值在3%以内(含3%)的，按第五条规定原则据实结算差价。

(2) 面积误差比绝对值超出3%的，当产权登记面积大于本协议约定面积时，面积误差比在3%以内(含3%)部分的房价款按第五条规定原则据实结算差价；超出3%部分的房屋价款，如果安置房屋价值大于被拆迁房屋，不找差价，如果安置房价值小于被拆迁房屋价值，甲方按超出3%部分的房屋价款的双倍返还乙方。

(3) 面积误差比绝对值超出3%的，当产权登记面积小于本协议约定面积时，面积误差比在3%以内(含3%)部分的房价款按第五条规定原则据实结算差价；超出3%部分的房屋价款，由甲方按超出3%部分的房屋价款的双倍返还乙方。

面积误差比= (产权登记面积-协议约定面积) / 协议约定面积 × 100%

第十二条甲方逾期支付拆迁补偿资金(货币补偿、搬迁补助费、临时安置补助费、设备搬迁安装补助及损失费、停产停业补偿费)的违约责任。

甲方如未按本协议规定的时间付款，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处理：

(一) 按逾期时间，分别处理(不累加)

1、逾期在\_\_\_\_\_日之内，自本协议规定的应付款期之第二天起至实际全额支付应付款之日止，甲方按日向乙方、丙方支付逾期应付款的万分之\_\_\_\_\_的违约金，协议继续履行；2、逾期超过\_\_\_\_\_日后，自本协议规定的应付款之第二天起至实际全额支付应付款之日止，甲方按日向乙方、丙方支付逾期

应付款的万分之\_\_\_\_\_ (该比率应不小于前款中的比率)的违约金，协议继续履行。

本条中的逾期应付款指依照本协议规定的到期应付款与该期实际已付款的差额；采取分期付款的，按相应的分期应付款与该期的实际已付款的差额确定。

(二)\_\_\_\_\_。

第十三条其他违约责任：

第十四条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述第\_\_\_\_\_种方式解决：

(一)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五条本协议未尽事项，可由双方约定后签订补充协议(附件三)

第十六条协议附件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及其附件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印刷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七条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八条本协议一式\_\_\_\_\_份，甲、乙、丙方各持\_\_\_\_\_份。

## 安置协议协议有效吗篇四

拆迁人(以下简称甲方)：

单位名称： 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职务： 邮编： 电话：

委托代理人：

单位名称： 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职务： 邮编： 电话：

被拆迁人(以下简称乙方)：

单位名称： 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职务： 邮编： 电话：

委托代理人：

单位名称： 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职务： 邮编： 电话：

房屋承租人(使用人)(以下简称丙方)：

单位名称： 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职务： 邮编： 电话：

委托代理人：

单位名称： 电话： 法定代表人：

职务： 邮编： 电话：

甲方因\_\_\_\_\_建设需要，经批准取得\_\_\_\_\_号  
《房屋拆迁许可证》，根据《城市房屋拆迁管理条例》、  
《安徽省城市房屋拆迁管理办法》及\_\_\_\_\_等规定，对

乙方的房屋进行拆迁，甲、乙、丙\_\_\_\_\_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房屋拆迁补偿安置达成如下协议：

## 第一条被拆除房屋现状

(一)房屋所在地点\_\_\_\_\_，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其中有证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房屋使用面积\_\_\_\_\_，房屋产权证号\_\_\_\_\_)，房屋的用途\_\_\_\_\_，房屋的产权性质\_\_\_\_\_，房屋的结构\_\_\_\_\_，房屋的总楼层数\_\_\_\_\_，房屋所在的楼层数\_\_\_\_\_，房屋的朝向\_\_\_\_\_。

(二)房屋内部设施及装潢情况：

(三)房屋的附属物及构筑物情况：

(四)机械设备情况：

## 第二条乙方或丙方基本情况

(一)被拆除房屋为住宅时：

1、乙方有正式户口\_\_\_\_\_人(其中常住人口\_\_\_\_\_人)，分别是(姓名、性别、年龄、与户主关系等)。

2、丙方有正式户口\_\_\_\_\_人，分别是(姓名、性别、年龄、与户主关系等)：\_\_\_\_\_。

(二)被拆除房屋是非住宅时：

1、乙方情况：\_\_\_\_\_

2、丙方情况：\_\_\_\_\_

第三条房屋拆迁补偿选择第\_\_\_\_\_种方式：

- 1、货币补偿。
- 2、房屋产权调换。

第四条被拆迁房屋的货币补偿方式

(一)货币补偿金额的确定选择第\_\_\_\_\_种方式：

- 1、根据当地政府公布的货币补偿基准价由当事人协商确定价格。
- 2、根据当事人共同推荐的评估机构评估的市场价格确定。
- 3、当事人对评估机构的选定意见不统一时，按房屋拆迁管理部门确定的评估机构评估的市场评估价确定。
- 4、当事人约定的其他作价方式。

1、房屋货币补偿金额。被拆迁房屋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按建筑面积每平方米\_\_\_\_\_元计价，小计\_\_\_\_\_元。

2、装潢补偿金额\_\_\_\_\_元(若房屋货币补偿金额含装潢补偿，此项可不另行计算)。

3、附属物及构筑物补偿金额\_\_\_\_\_元。

以上三项合计补偿金额\_\_\_\_\_元。

(四)房屋货币补偿的币种\_\_\_\_\_，补偿金额由甲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支付给乙方，支付方式：\_\_\_\_\_。

(五)实行货币补偿的，甲方对丙方不再承担安置责任，由乙方对丙方进行安置。

## 第五条房屋产权调换补偿方式

(一)甲方提供位于\_\_\_\_\_，结构\_\_\_\_\_，用途\_\_\_\_\_，房屋号\_\_\_\_\_，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的现房、期房，产权调换房屋的楼层、房号的确定方法：\_\_\_\_\_。

产权调换的安置房屋应符合以下标准：

1、甲方提供给乙方的安置房屋，应当符合国家质量安全标准；

2、房屋内应当有以下设施：

\_\_\_\_\_□

3、房屋装饰与设施标准见附件二

4、新建房屋竣工后质量应经\_\_\_\_\_登记备案。

(二)被拆迁的房屋及产权调换的安置房屋的价格均按本协议第四条第(一)、(二)、(三)款统一方式进行确定，并结清产权调换差价。

(三)按被拆迁房屋与产权调换的安置房屋的价格结算产权调换差价。差价金额\_\_\_\_\_。

(四)产权调换差价币种：\_\_\_\_\_，差价由\_\_\_\_\_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向\_\_\_\_\_方支付，支付方式：\_\_\_\_\_。

## 第六条房屋产权调换的过渡安置

(一)过渡方式按以下第\_\_\_\_\_方式确定。

1、乙方、丙方选择自行过渡安置；

2、由甲方提供周转房过渡安置。

(二)乙方、丙方过渡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乙方、丙方选择自行过渡安置的，甲方应当按本协议第七条的约定向乙方、丙方支付临时安置补助费；乙方、丙方选择由甲方提供周转房过渡安置的，其周转房的地址：\_\_\_\_\_，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

(四)甲方保证乙方、丙方在过渡期限内按本协议第五条规定进行安置。乙方、丙方使用甲方提供的周转房的，应当在得到安置房后\_\_\_\_\_日内腾空周转房。

## 第七条房屋拆迁补助费

(一)甲方按\_\_\_\_\_规定标准，支付乙方、丙方搬迁补助费\_\_\_\_\_元，临时安置补助费\_\_\_\_\_元，其他补助费\_\_\_\_\_元，共计\_\_\_\_\_元。

(二)拆迁非住宅房屋，甲方按\_\_\_\_\_规定标准，支付乙方、丙方设备搬迁和安装补助费\_\_\_\_\_元，因拆迁造成停产、停业损失补偿费\_\_\_\_\_元，其他补助费\_\_\_\_\_元，共计\_\_\_\_\_元。

(三)房屋拆迁补助费的币种：\_\_\_\_\_，甲方应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支付给乙方、丙方，支付方式：\_\_\_\_\_。



第八条乙方、丙方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应将被拆迁房屋腾空，并交甲方拆除。第九条乙方、丙方的违章建筑及其附属设施应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自行拆除，逾期不拆除的，甲方有权拆除。

第十条逾期安置的违约责任。

(一)甲方应在本协议第六条第(二)项约定的临时过渡期期满前保证乙方、丙方按期回迁，逾期不能回迁的，甲方应在临时过渡期满\_\_\_\_\_天前通知乙方、丙方，按下列约定处理：

1、甲方按本协议第七条约定的临时安置补助费的2倍向乙方、丙方加付临时安置补助费。

2、逾期\_\_\_\_\_个月内，甲方按本协议第七条约定的停产、停业损失补偿费的\_\_\_\_\_ %向乙方、丙方加付停产停业损失补偿费；逾期超过\_\_\_\_\_个月，甲方按本协议第七条约定的停产、停业损失补偿费的\_\_\_\_\_ %向乙方、丙方加付停产停业损失补偿费。

3、逾期12个月的，乙方在征得丙方同意的情况下有权要求重新选择货币补偿或另行选择安置房。

(二)乙方、丙方在临时过渡期内，收到甲方安置通知(通知方式为\_\_\_\_\_ )之日起4个月内，应到甲方办理安置手续；甲方应从发出安置通知后再支付乙方、丙方四个月临时安置补助费；逾期不到甲方办理安手续的，不再享受各种补助费或补偿费。

第十一条甲方关于安置房标准的违约责任。

(一)甲方交付的安置房标准应符合第五条第(一)项及附件二标准的约定。达不到约定标准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约定标准进行整改，并赔偿\_\_\_\_\_元。

## (二) 安置房屋面积确认及面积差处置方式:

本款规定以建筑面积、套内建筑面积、使用面积(本款中均简称面积)为依据进行面积确认及面积差异处置。

本协议约定面积与产权登记面积有差异的,以产权登记面积为准。产权登记中面积记载不明确的,应由原产权登记部门重新确认。

安置房交付后,产权登记面积与本协议约定面积发生差异,甲、乙双方同意按\_\_\_\_\_种方式进行处置:

### 1、双方自行约定:

\_\_\_\_\_。

### 2、双方同意按以下原则处置:

(1) 面积误差比绝对值在3%以内(含3%)的,按第五条规定原则据实结算差价。

(2) 面积误差比绝对值超出3%的,当产权登记面积大于本协议约定面积时,面积误差比在3%以内(含3%)部分的房价款按第五条规定原则据实结算差价;超出3%部分的房屋价款,如果安置房屋价值大于被拆迁房屋,不找差价,如果安置房价值小于被拆迁房屋价值,甲方按超出3%部分的房屋价款的双倍返还乙方。

(3) 面积误差比绝对值超出3%的,当产权登记面积小于本协议约定面积时,面积误差比在3%以内(含3%)部分的房价款按第五条规定原则据实结算差价;超出3%部分的房屋价款,由甲方按超出3%部分的房屋价款的双倍返还乙方。

面积误差比=(产权登记面积-协议约定面积)/协议约定面积×100%

第十二条甲方逾期支付拆迁补偿资金(货币补偿、搬迁补助费、临时安置补助费、设备搬迁安装补助及损失费、停产停业补偿费)的违约责任。

甲方如未按本协议规定的时间付款,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处理:

(一)按逾期时间,分别处理(不累加)

1、逾期在\_\_\_\_\_日之内,自本协议规定的应付款期之第二天起至实际全额支付应付款之日止,甲方按日向乙方、丙方支付逾期应付款的万分之\_\_\_\_\_的违约金,协议继续履行;2、逾期超过\_\_\_\_\_日后,自本协议规定的应付款之第二天起至实际全额支付应付款之日止,甲方按日向乙方、丙方支付逾期应付款的万分之\_\_\_\_\_ (该比率应不小于前款中的比率)的违约金,协议继续履行。

本条中的逾期应付款指依照本协议规定的到期应付款与该期实际已付款的差额;采取分期付款的,按相应的分期应付款与该期的实际已付款的差额确定。

(二)\_\_\_\_\_。

第十三条其他违约责任:

第十四条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述第\_\_\_\_\_种方式解决:

(一)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五条本协议未尽事项,可由双方约定后签订补充协议(附

件三)

第十六条协议附件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及其附件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印刷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七条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八条本协议一式\_\_\_\_\_份，甲、乙、丙方各持\_\_\_\_\_份。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丙方(签章)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安置协议协议有效吗篇五

因建设需要，甲方取得拆迁乙方现有住房的房屋拆迁许可证(房屋拆迁许可证号\_\_\_\_\_)。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根据《上海市城市房屋拆迁管理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经双方商定，订立本协议，以供双方遵守执行。

一、乙方\_\_\_\_\_ (所有或承租)的房屋座落在\_\_\_\_\_路\_\_\_\_\_弄\_\_\_\_\_号\_\_\_\_\_室，地段为\_\_\_\_\_类，房屋类型\_\_\_\_\_，房屋性质\_\_\_\_\_，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

二、乙方选择《实施细则》第三十九条规定的面积标准房屋调换的补偿安置方式，并同意支付超出应安置面积的部分的房地产市场价。

三、根据《实施细则》第三十二条在应安置面积内不结算差价的规定，被拆除房屋不需评估。

四、根据《实施细则》第三十九条规定，甲方安置乙方房屋在\_\_\_\_\_类地段，应安置面积为\_\_\_\_\_平方米建筑面积。

五、经双方协商一致，甲方安置乙方的居住房屋座落在\_\_\_\_\_路\_\_\_\_\_弄\_\_\_\_\_号\_\_\_\_\_室，实际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

六、安置房屋的实际建筑面积超过应安置面积\_\_\_\_\_平方米，每平方米建筑面积的房地产市场价为\_\_\_\_\_元，共计(大写)\_\_\_\_\_元，乙方应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支付给甲方。

七、乙方应当在签订本协议后\_\_\_\_\_日内，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搬离原址，并负责房屋使用人按期搬迁。房屋使用人未按期搬迁的，视作乙方未按期搬迁。

八、甲方应当在乙方搬离原址后\_\_\_\_\_日内，支付乙方搬家补助费\_\_\_\_\_元、设备迁移费\_\_\_\_\_元。

九、乙方应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将被拆除房屋的《房地产权证》交甲方到有关部门办理注销手续。

十、乙方迁离原址时，应当将空房完整移交给甲方，不得拆除原住房中的房屋设备和建筑材料。

十一、乙方取得安置房屋后，应当按照《上海市居住物业管理条例》的规定交纳有关维修基金、物业管理等费用。

十二、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协议的过程中发生争议，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的，选定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不选定的划除)

(1)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向上海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三、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名或盖章后生效。

本协议一式\_\_\_\_份，甲方执\_\_\_\_份，乙方执\_\_\_\_份，拆迁实施单位\_\_\_\_份，由甲方报送\_\_\_\_\_房地局\_\_\_\_份。

甲方(盖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拆迁实施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年 月 日